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 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 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 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登记已完成, 暂缓授予部分 的授予日为2022年9月19日,暂缓授予部分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9月28 日。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5998 号《验资报告》,公司由原来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96.788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0,101.788 万元,公司的股本总数将由 10,096.788 万股增加至10,101.788 万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 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096. 788 万元。	10, 101. 788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0,096.788 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 10,101.788 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 股。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股。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 后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章程等事宜的 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31日